

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1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关于核准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0〕2776号），批复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,166,557,991股新股，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，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。

二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
三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

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，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系方式如下：

1、发行人：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周建良

电话：0993-2908993

邮箱：zhoujianliang@xjtsly.net

2、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联系人：张涛、顾翀翔、袁晓莉、冯扬、陈博文

电话：010-56839498

邮箱: zhangtao3@htsc.com、guchongxiang@htsc.com、yuanxiaoli@htsc.com、
fengyang@htsc.com、chenbowen@htsc.com

特此公告。

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三日